

采购项目编号：郸财磋商采购-2024-131

郸城县自然资源局
2024 年度、2025 年度计划征收土地批次社
会稳定风险评估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委托单位（甲 方）：郸城县自然资源局

受托单位（乙 方）：河南绿地空间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025年 1月 6日

鄆城县自然资源局

2024 年度、2025 年度计划征收土地批次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鄆城县自然资源局（以下简称“甲方”）根据 2025 年 1 月 6 日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程序开标通知结果，确定委托第一中标人河南绿地空间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开展鄆城县 2024 年度、2025 年度计划征收土地批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项目技术服务编制及备案审批等工作。经双方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执行。具体合同条款如下：

第一条 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鄆城县 2024 年度、2025 年度计划征收土地批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项目（15 个批次）；

（二）拟征收土地评估规模：评估区域位于鄆城县境内。

第二条 服务内容和期限

（一）评估开展前置条件

甲方需提供资料如下：

1、达到省自然资源厅用地报批管理系统自检通过的勘测定界成果资料；

2、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PDF）；

3、建设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文件（PDF）；

4、建设项目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文件；

5、建设项目列入专项规划的文件；

6、建设项目符合拟征收土地情形证明文件；

7、其他相关拟征收土地评估所需资料，具体开展对接后按地方要求执行。

（二）服务内容

按照磋商文件约定内容，乙方需就项目编号：郸财磋商采购-2024-131、名称：郸城县自然资源局 2024 年度、2025 年度计划征收土地批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项目、数量：15 个批次、服务期限：2024-2025 年度（每批次自甲方提供满足于开展批次项目评估条件后，60 日历天进行技术编制，完成批复备案服务），具体各批次服务内容如下：

序号	分项内容	备注
一、前期工作	1. 搜集项目批复性文件、征收土地预公告、勘测定界成果、土地调查权属材料，及有关社会稳定评估所需资料； 2. 把控征收土地政策合规性，分析社会稳定评估风险点，制定开展工作方案；	
二、调查阶段	1. 充分听取被征收土地所有权、使用权人及其他利害关系人意见(包括调查、核实意见)；并签署书面调查公众参与意见表； 2. 全面评估论证。全面梳理各方情况和意见，预测可能存在的社会稳定风险点，提出防范化解风险的措施。组织住建、人社、信访等相关部门及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熟悉当地情况的乡村干部、群众代表，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方式方法、预测的风险点及应对措施、初步评估结论进行综合评价，并出具论证意见； 3. 在全面分析论证的基础上，按照征地实施可能对社会稳定造成的影响程度，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确定高、中、低三级风险等级。	
三、编制评估报告	评估报告包括评估事项和评估过程，载明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村民委员会和其他利害关系人的意见及采纳情况，土地征收的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及可控性分析论证，可能引发的社会稳定风险等级及评判依据，风险评估结论、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及应急处置预案等内容。	
四、组织报告评审	评估报告编制完成后，按照《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办法(试行)的通知》(豫自然资发〔2023〕66号)规定要求，由主管部门组织评审，评审会议应邀请评审专家和当地党政部门代表参加。评审专家为单数且不少于5人，应包含土地管理行业及相关行业的专家。评审人员应出具本人签名的书面意见。与评审事项有直接利益关系的人员应主动回避。	
五、评估报告备案	评估报告备案应当在事项决策前完成。评估报告经评估主体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报同级党委政法委备案后，按程序报送地方人民政府决策。	

（三）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服务期限为郸城县 2024-2025 年度（每批次自甲方提供满足于开展批次项目评估条件后，60 日历天进行技术编制，

完成批复备案服务)。

第三条 甲方责任

(一) 甲方按本合同的内容, 向乙方提交项目工作所需资料及文件, 并对其完整性、符合上报标准性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开展工作。

(二) 甲方负责按照本合同条款规定支付给乙方合同费用。

第四条 乙方责任

(一) 乙方应按国家法规、技术规范规程、标准及甲方提出的进度要求, 积极主动开展本项目评估工作, 并对所提供的资料正确性、合法性负责。同时, 在法规、政策和技术规定允许前提下考虑甲方利益最大化。

(二) 乙方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服务内容及工期要求, 按时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第五条 合同金额与付款方式

(一) 合同价款

本项目技术服务费共计¥: 1164000.00 元(大写: 壹佰壹拾陆万肆仟圆整)。

(二) 付款方式

按照磋商文件约定内容, 本项目编号: 鄆财磋商采购-2024-131、名称: 鄆城县 2024 年度、2025 年度计划征收土地批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项目、数量: 15 个批次、服务期限: 2024-2025 年度(每批次自甲方提供满足于开展批次项目评估条件后, 60 日历天进行技术编制, 完成批复备案服务)。

乙方负责每批次完成批复备案后, 甲方按照合同约定价款每批次付款¥: 77600 元(大写: 柒万柒仟陆佰圆整), 本项目共 15 个

批次（服务期限内根据提交成果批次数量，按中标价格每批次¥：77600元大写：柒万柒仟陆佰圆整据实结算）。

费用支付前，乙方应先行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

第六条 双方违约责任

（一）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时间及时支付合同款，逾期超过15个工作日以上，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通过书面或电子邮件的形式通知甲方。

（二）因甲方原因（资金不到位或资料缺失、用地方案修改等其它原因）造成项目无法继续推进或返工的，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工作内容支付乙方实际已开展的工作量相应的费用，具体按事项情节双方沟通解决。

（三）由于乙方错误造成的质量事故损失，乙方应积极采取补救措施，因乙方错误造成损失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合同生效后，双方不得擅自中途停止或解除合同。

（五）甲乙双方向对方提供的资料，未经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否则，造成不良后果由泄露方负责。

（六）乙方如不能按照甲方工期要求完成工作，应及时通知甲方，需说明其原因，并积极采取推进项目进展的方案。

第七条 成果交付

成果交付方式：纸质文件三份，电子档文件一份。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处理。

第九条 其它

(一)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二) 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职责及义务后自动失效。

(三) 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甲乙双方应对所有资料以及合同条款保密。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甲方（盖章）： 鄆城县自然资源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时间：2025年 1 月 6 日

乙方（盖章）： 河南绿地空间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账号：41050100380800000533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直属支行

签订时间：2025年 1 月 6 日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政府采购中心成交通知书

采购单位联系人：丁健 15890506868

成交单位法定代表人：王兴可 15639770666

致：河南绿地空间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恭喜贵方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竞争性磋商采购“郸城县自然资源局2024年度、2025年度计划征收土地批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项目”项目(郸财磋商采购-2024-

购中心)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周口市政府采

2025年01月06日



131)中，经竞争性磋商小组综合评审和采购人确定，你单位为本次采购成交供应商。

成交金额：1164000.00元

贵单位请在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采购合同签订后1个工作日内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公示。

友情提醒：若成交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可登录“周口市政府采购网”的“河南省政府采购融资平台”模块进行融资意向在线登记，并向融资机构提出融资申请。